

# 2016 年云南省政府工作报告

省长 陈豪

——2016 年 1 月 24 日在云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各位代表连同《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一并审议，并请省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15 年和“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回顾

2015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省人民政府在中共云南省委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对云南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的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省委九届十次、十一次、十二次全会精神，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努力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攻坚克难、保持定力，统筹推进改革开放、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各方面工作，完成了省人代会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

### （一）稳增长促发展取得新成绩

强化经济形势研判，及时出台稳增长 27 条政策措施，召开季度经济形势分析会，持续加强稳增长督查。全面实施“四个一百”重点建设项目，加快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进度，盘活财政存量资金，不断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积极推进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多渠道筹措建设资金，加大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力度，推动投资持续回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567 亿元，有效置换存量债务，减轻各级政府偿债负担。认真实施六大领域消费工程，现代服务业发展加快。加强市场调控，房地产市场保持平稳。经国家统计局审定，全省生产总值增长 8.7%，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8%，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6.5%，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5% 和 10.5%，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

### （二）转方式调结构取得新成效

推动产业结构向开放型、创新型和高端化、信息化、绿色化转变，聚焦主导产业发展，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巩固提升烟草、电力等优势产业，大力培育新兴产业。启动“云上云”行动计划，积极推进“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信息消费等为主的信息化和信息产业发展。加强产业园区建设，促进产业集聚发展。全部工业增加值 3925 亿元，增长 6.7%。单位 GDP 能耗下降 7.8% 左右。加快发展生活性、生产性服务业。大力整治旅游市场秩序，提升旅游服务质量。第三产业增加值 6169 亿元，增长 9.6%。着力推进众创空间、孵化基地建设，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呈现新气象。

### （三）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新突破

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综合交通三年攻坚战圆满收官，“五网”建设五年大会战全面启动。玉磨、大临、弥蒙铁路开工建设。保泸、玉临等高速公路开工建设，富宁至水富南北大通道全线通车，新改建农村公路 2.19 万公里，181 座“溜索改桥”项目基本完成。泸沽湖机场建成通航，沧源、澜沧机场等在建项目快速推进。澜沧江—湄公河国际四级航道二期工程、金沙江

---

中游库区航运设施等项目进展顺利。加强省内骨干电网、石油天然气管道和城市燃气管网建设。滇中引水工程获批，勘察试验性工程开工。新开工建设 43 件重点水源工程，建成 50 万件“五小水利”工程。推进昆明区域性国际通信出入口、呈贡信息产业园等项目建设，保山市、大理市成为国家第二批促进信息消费试点城市。开展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和建制镇“一水两污”项目建设。

#### （四）农业农村面貌发生新变化

惠农政策落实力度加大，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加快发展，高原粮仓、特色经作、山地牧业等稳步发展，粮食产量达 1876.4 万吨。农产品品牌创建与市场开拓步伐加快，电商与实体流通有效结合，质量安全水平不断提高。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稳步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快速发展，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培育涉农企业“小巨人”，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农田水利改革发展走在全国前列，新增有效灌溉面积 80 万亩，改造中低产田地 345 万亩。高效林业发展迅速，完成营造林 665 万亩，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 160 万亩。农业增加值 2098 亿元，增长 6%。

#### （五）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呈现新态势

成立省城乡规划委员会，加强对城乡规划、建设和管理的指导，促进城乡统筹发展。调整户籍政策，切实保障农业转移人口合法权益，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 31%。推进曲靖市、大理市等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和玉溪市、五华区等智慧城市试点。滇中城市经济圈一体化迈出实质步伐，滇中新区获国务院批复，管理体制机制得到理顺。腾冲、江川分别获准设市、改区。建成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28.69 万套，建设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 51.43 万户，鲁甸地震灾区 7.78 万户灾民搬进新居，景谷地震灾区民房重建和加固全面完成。推进“新房新村、生态文化、宜居宜业”美丽乡村建设。深入实施兴边富民工程，启动改善沿边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三年行动计划。开展全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优化国土开发空间格局，加快低碳试点省建设。

#### （六）民生保障事业得到新改善

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民生工程，以 4 个片区区域扶贫攻坚为重点，实施精准扶贫，开展“挂包帮”“转走访”，加快民族、边疆、革命老区脱贫、小康步伐。大力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全力解决好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力等就业问题，城镇新增就业 40.9 万人。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全覆盖，最低工资标准、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金水平逐步提高，落实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学前教育稳步推进，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年度任务全部完成，加快现代职业教育发展，滇西应用技术大学获批筹建。城乡基层医疗卫生基础条件有效改善，基本药物制度不断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文化遗产保护有力实施，开展全民健身和文化惠民，加快建设城乡养老服务机构、残疾人康复中心。信访工作、法律服务和法律保障得到加强，移民工作有效开展。10 件惠民实事全部办结。

#### （七）改革开放取得新进展

推进国资国企改革，省属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顺利推进，混合所有制经济有序发展。全面实施“三证合一、一照一码”，新登记企业数量增速居全国前列。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全面实施，电力体制和输配电价改革试点取得进展，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建立乡镇机关事业单位岗位补贴制度，完成政府定价目录修订，启动不动产统一登记。财税、投融资、科技教育、医药卫生等各项改革步伐加快。勐腊（磨憨）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获批，红河综合保税区封关运行。开通云南中欧集装箱货运班列。成功举办第 3 届南博会暨第 23 届昆交会、中国国际旅交会。出台参与建设“一带一路”、加快建设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等指导文件。开展多种形式招商活动，加大央企以及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区知名企业引进力度。引进省外到位资金 6488 亿元，直接利用外资 29.9 亿美元。与国家部委、央企、金融机构、院校签订了 109 项合作协议。

#### （八）政府自身建设迈出新步伐

及时传达学习、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各项决策部署，扎实开展“三严三实”和“忠诚干净担当”专题教育。切实加强服务政府、责任政府、法治政府、廉洁政府建设。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向社会公布60家省级单位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取消和下放投资核准事项31项，全面清理非行政许可审批和前置审批，建设完善网上审批服务平台。清理整顿红顶中介，创设投资审批中介超市。主动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积极听取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意见。加强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干事创业环境得到改善。

各位代表，去年工作取得的成绩，保证了“十二五”圆满收官。“十二五”时期是我省发展最快的时期之一，各方面工作取得显著成就，为“十三五”顺利开局和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

——综合实力持续增强。全省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跨上万亿元新台阶，年均增长11.1%和24.7%。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871亿元增加到1808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2285亿元增加到4713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由2556亿元增加到5103亿元。结构调整取得新成效，非公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提高6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比重上升为45%。全省铁路营运里程2980公里，高速公路通车里程4005公里，电力装机达到8000万千瓦，新增航道通航里程1090公里、蓄水库容21.7亿立方米，中缅油气管道建成，民用航空能力大为增强。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456万户、移动互联网用户2728万户、手机用户3778万户。建立院士专家工作站164个，引进一大批高层次科技创新创业人才。

——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城乡居民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物价保持基本稳定。城镇新增就业累计达165.9万人，转移农村劳动力1000万人次以上。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全面覆盖，三项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98%。建设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128.84万套，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198万户。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高等教育毛入学率分别提高3.3、15.1和10.18个百分点。覆盖城乡的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体系不断健全，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持续加强。改扩建一批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组织开展文化下乡和进社区活动，民族文化保护利用成效显著。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实施成效突出。

——城乡面貌发生深刻变化。区域城镇体系规划不断健全，“多规合一”试点有序推进。山地城镇建设稳步推进，累计开发低丘缓坡土地11万亩，耕地得到有效保护。农民进城工作有序开展，601万农业人口转变为城镇居民。积极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新建改建农村公路9.15万公里，新增农田有效灌溉面积435万亩，完成中低产田地改造1745万亩，解决1369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构建扶贫攻坚体制机制，走出了整村、整乡、整县、整州和整族扶贫的新路子，年均减少贫困人口100万人以上。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名街保护得到加强。

——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有效。深入推进七彩云南保护行动、生物多样性保护行动计划和森林云南建设，森林覆盖率达到55.7%，提高2.8个百分点。九大高原湖泊保护治理得到加强，水质稳定好转。城乡人居环境质量不断提高，县城及以上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85%，农业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力度加大。单位GDP能耗累计下降19.8%，超额完成国家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退耕还林还草、生态修复、水土保持、地质灾害防治持续加强。土地、矿产资源节约利用水平明显提高。

——各领域改革全面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取得重要进展，行政审批项目大幅精简，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全面取消，商事制度改革全面推开，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面建立。国资监管水平不断提高，国有企业战略重组和合作不断深化。预算制度改革、“营改增”等财税改革全面推进。农村土地、集体林权、水利、农垦、供销社、粮食流通等改革不断深化。沿边金融综合改革取得有效进展，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累计突破2500亿元。国有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有序推进，县级公立医院改革全面推开，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不断深化。生态文明、户籍制度、资源性产品价格等改革稳步推进。

——对内对外开放不断扩大。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重大发展战略，积极建设孟中印缅、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开展了多层次多边、双边对外交流合作。各类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经济合作区、综合保税区建设不断推

进。区域通关一体化改革不断深化。构建与长三角、泛珠三角、京津冀及周边省区市的常态化合作交流机制。积极承接东部产业转移，大力培育外向型企业，累计完成外贸进出口总额 1170 亿美元。成功举办 3 届南博会，为推进我国与南亚东南亚国家的合作交流搭建了战略性平台。

——民族团结社会和谐更加巩固。持续开展“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点创建工程”，民族地区主要经济指标和城乡居民收入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生产生活条件持续改善，民族团结进步边疆繁荣稳定良好局面进一步巩固。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反恐和边境维稳处突能力不断加强，平安云南建设向纵深推进。第三轮禁毒防艾人民战争成效显著。公共法律保障水平不断提升，“六五”普法效果明显。安全生产责任进一步落实。积极预防和有效应对各类重特大自然灾害，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灾区恢复重建工作扎实有效。

“十二五”期间，我们攻坚克难、砥砺奋进，走过了不平凡的历程。五年的实践使我们深刻认识到，要实现云南边疆繁荣稳定、民族团结进步、经济社会跨越发展，必须坚持科学发展，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努力保持经济较快发展。必须坚持改革开放，打破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正确处理好政府和市场关系，使发展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必须坚持以人为本，把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让人民过上更加美好幸福的生活。必须坚持生态文明建设，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保持和扩大云南的生态优势。必须坚持民族团结进步，坚定不移坚持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党的民族政策，加快少数民族地区发展，推动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必须坚持依法治省，全面推进法治云南建设，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廉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

各位代表，“十二五”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绩和进步，靠的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和国务院的坚强领导，靠的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靠的是在中共云南省委领导下，广大干部和全省各族人民的团结奋斗。在此，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全省各族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人民团体，向中央各部门各单位、兄弟省区市和驻滇部队、武警官兵，向关心支持云南发展的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国内外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工作中也存在不少问题。在经济社会发展方面，长期困扰我们的深层次体制机制和结构性矛盾没有根本解决，发展不充分、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等问题仍然存在，发展方式粗放，质量效益不高，产能过剩，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创新能力不足，新兴产业支撑力薄弱，财政收支矛盾突出，经济领域潜在风险不容忽视；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增进民生福祉任务繁重，脱贫攻坚任务艰巨，就业总量压力和结构性矛盾并存，安全生产和社会治安形势严峻，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不足，城市基础设施、环境、农村教育、医疗等方面尚有不少薄弱环节；生态环境保护还需不断加强，湖泊河流治理任重道远，农业农村面源污染问题尚未得到有效解决，环境资源约束与加快发展矛盾突出；部分领域改革开放滞后，国企改革和市场化改革进展缓慢，一些地区和行业市场秩序失范，一些开发开放平台作用发挥不够，内外贸体制机制创新不足，对外贸易规模偏小，去年外贸进出口总额未完成年度目标。在政府自身建设方面，各级政府和部门运用改革创新思维、法治思维破解发展难题的能力亟待增强，政府执行力、服务意识和工作效率有待提高；部分干部对改革举措和政策研究贯彻不够主动，乱作为、不作为、不会为的问题在一些地方和部门仍然存在，政风行风建设亟待加强，政府机关和国有企业一些领导干部腐败堕落、顶风违纪，严重影响了党和政府的形象。对此，我们一定要高度重视，下大力气解决好这些困难和问题，努力改进工作，让人民满意。

## 二、“十三五”时期的目标任务

“十三五”时期是我省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我们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的新定位、加快发展的关键时期，我们要闯出一条跨越式发展的路子来。省人民政府要认真贯彻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的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

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战略布局，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快形成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体制机制和发展方式，抢抓发展机遇，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闯出一条跨越式发展的路子来，努力推动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取得重大突破，确保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谱写好中国梦的云南篇章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十三五”时期云南经济社会发展，要把适应新常态、把握新常态、引领新常态作为贯穿发展全局和全过程的大逻辑。我们要贯彻发展新理念，更加注重创新驱动调整产业结构，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更加注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增强供给能力，引导市场行为和社会预期；更加注重协调人口经济和资源环境空间均衡，促进绿色发展；更加注重以人为本，共建共享，不断增进民生福祉；更加注重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进高水平开放发展。努力实现以下目标：

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全面提升，经济保持 8.5%左右的中高速增长，人均 GDP 从全国平均水平的 58%提升到 68%左右；基础设施五年大会战任务全面完成，对经济社会发展支撑保障作用持续增强；研发投入占 GDP 比重达到 1.5%以上，力争不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产业结构迈向中高端，转型升级取得新成效，战略性新兴产业占 GDP 比重不断提高。“四化”水平全面提升，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三次产业发展全面加强，高原特色农业现代化取得明显进展，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40%以上。改革开放水平全面提升，各项改革深入推进，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定型，人民民主更加健全，法治政府基本建成；加快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双向开放、辐射带动能力进一步增强，开放型、创新型经济新格局基本形成。民生保障水平全面提升，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城乡居民收入增幅高于经济增幅，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稳步推进，公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生态文明建设水平全面提升，森林覆盖率达到 60%，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达标，生态文明建设、绿色化发展走在全国前列。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发展水平全面提升，努力实现各民族建设小康同步、公共服务同质、法治保障同权、民族团结同心、社会和谐同创。

为实现“十三五”规划目标，政府工作将牢牢把握以下 10 个重点：

（一）贯彻发展新理念，努力实现新发展。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要推动科技创新、文化创新和开放创新有机统一和协同发展，将创新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把协调作为发展的内在要求，统筹沿边与滇中、农村与城市、民族地区与其他地区协调发展，坚持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并重，不断增强发展的整体性。把绿色作为发展的必要条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态良好、生活富裕、文明发展道路，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筑牢我国西南生态安全屏障。把开放作为发展的必由之路，统筹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大力发展开放型经济，形成高水平开放新格局，打造我国对外开放新高地。把共享作为发展的本质要求，坚持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努力让各族人民有更好的教育、更稳定的工作、更满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更舒适的居住条件，使各族人民在共建共享中有更多的现实获得感。

（二）全面消除贫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力以赴打赢脱贫攻坚战。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因乡因族制宜、因村因户施策，聚焦 4 个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全面实施“五个一批”脱贫计划，加大资金整合和投入力度，实行更严格的脱贫攻坚责任制，广泛动员社会参与，确保全面小康路上一个贫困地区都不掉队、一个兄弟民族都不落伍、一个贫困群众都不落下。全力以赴奔小康。主动适应新常态，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追求质量效益与追求较快发展速度相统一，加快培育经济增长新动力，实现新老动能转换，创造跨越式发展的云南速度，全面提升经济总量和质量效益，持续增强民生保障，努力实现所有人群的全面小康、不分地域的全面小康、所有领域的全面小康、共同富裕的全面小康。

（三）加快“五网”建设，强化基础设施。建设互联互通的交通网。加快建设出省出境的高速公路网、铁路骨架网和水运

通道，加快国省干线公路和农村公路建设，实现滇中城市群市市通高铁、县县通高速，力争到 2020 年，铁路运营里程超过 5000 公里，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超过 6000 公里。建设广覆盖的航空网。优化和完善机场网络，加密拓展国际国内航线航班，力争到 2020 年，投入运营和在建民用机场 20 个。建设区域性国际化的能源保障网。构建云电云用、西电东送和云电外送协调体系，加快省内天然气网络及场站建设，建成国家重要的跨区域能源枢纽，力争到 2020 年，220 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达到 3.7 万公里，油气管道长度达 8200 公里以上。建设安全可靠的水利网。加快滇中引水等重大水源工程建设，提升城乡供水保障能力，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力争到 2020 年，新增蓄水库容 20 亿立方米以上，县城和县城以上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87%。建设共享高效的互联网。构建覆盖城乡、服务便捷、高速畅通、安全可控的新一代互联网，建成面向南亚东南亚的区域性国际信息交汇中心，力争到 2020 年，实现所有行政村通光纤，城镇、重要场所和行政村 4G 网络全覆盖，实现光缆全省覆盖。

（四）着力转型升级，构建产业发展新体系。坚持走开放型、创新型和高端化、信息化、绿色化发展的新路子，构建现代产业新体系。推进高原特色农业现代化，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高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大力实施“中国制造 2025”云南行动计划，有选择地加快承接东部地区出口加工业转移，探索“共建园区”或“飞地经济”，实行引进产业与本地特色优势产业有机融合、联动发展。引进先进技术和自主创新并举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有效化解过剩产能，加快传统产业与信息产业融合步伐，巩固提升烟草、能源等支柱产业，加快推进清洁能源利用和石化产业基地建设。大力培育新兴产业，深入实施“云上云”行动计划，加快“互联网+”步伐，实施军民融合发展，集中力量培育现代生物、新能源、新材料、先进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重点产业，大力培育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应用产业，发展智能制造和服务制造。推动传统服务业向现代服务业转变，实现优质高效发展，大力发展现代金融、大健康、文化创意和高端旅游业、民族文化生态旅游，积极发展分享经济，加快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新技术、新模式，推动发展方式转变，促进经济行稳致远。

（五）加强城市工作，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提高新型城镇化水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尊重城市发展规律。统筹空间、规模、产业三大结构，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改革、科技、文化三大动力，生产、生活、生态三大布局，政府、社会、市民三大主体，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转变发展方式，完善治理体系，提高治理能力，着力解决城市病等突出问题。不断提升城市环境质量、人民生活质量和城市竞争力，建设和谐宜居、富有活力、各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市，走出一条中国特色、云南特点的城市发展道路。健全体制机制，促进城乡公共资源均衡配置，推动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公共服务向农村拓展、资源要素向农村倾斜、现代文明向农村辐射，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合理配置。深入实施城乡环境提升行动，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

（六）优化生产力布局，打造经济新增长极。统筹实施区域发展总体战略，坚持“做强滇中、搞活沿边、联动廊带、多点支撑、双向开放”的发展布局，着力构建“一核一圈两廊三带六群”区域发展新空间。推进昆明市与滇中新区融合发展，加快滇中城市群和经济圈一体化步伐，更好地服务和融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战略以及孟中印缅经济走廊、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建设，加快培育沿边开放、澜沧江开发开放、金沙江对内开放合作经济带，促进城镇群有序发展。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打造一批产业大市、大县、大集团、大园区、大产业基地。推动园区特色化、集群化发展，聚焦重点园区，明确特色功能定位，做强主导产业，推动优势企业、优势产业和生产要素向重点区域、特色园区集聚，增强产业竞争力。力争到 2020 年，主营业务收入超千亿元园区达到 10 个、超百亿元园区达到 50 个。

（七）大力推动开放，拓展发展空间。把扩大开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坚持内外需协调、引进来走出去并重、引资引技引智并举，加强国际国内区域合作，推动双向开放，促进要素有序流动、资源高效配置、市场深度融合。加强开放载体建设，发挥国家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边（跨）境经济合作区、综合保税区的功能作用，建设沿边自由贸易试验区。加强开放平台建设，办好各类会展交流载体，鼓励和吸引各种国际经济合作组织和机构来滇设立代表处或办事机构，务实拓展经贸人文交流合作。加强开放型经济建设，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建设一批外向型产业基地和进出口商品加工基地。推动企业“走出去”，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创新外商投资管理体制和模式，形成内外联动、互为支撑的开放合作新格局，加快对外贸易优化升级，发展转口贸易。努力打造区域性国际经济贸易中心、科技创新中心、金融服务中心和人文交流中心。

(八) 突出改革创新，增强发展新动力。深化以关键领域和环节为重点的经济体制改革，在适度扩大总需求和调整需求结构的同时，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用改革的办法推进结构调整，减少无效和低端供给，扩大有效和中高端供给，增强供给结构对需求变化的适应性和灵活性，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着力营造干事创业的政务环境和法治化营商环境。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大力发展民营经济和工商实体经济，推动财税金融、投融资体制、产品价格、农业农村、教育、生态文明和医药卫生体制等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发挥科技创新引领作用，推动政府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积极引进科研机构，着力激发企业、科研院所、高校创新潜力，以及市场转化科技成果潜力。完善创新创业孵化服务体系和政策支撑体系，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加大人力资本投资，大力培养和引进各类人才。完善人才激励和服务保障体系，激发人才活力，促进人才向基层、边远、贫困地区流动。建立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力争到 2020 年，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达到 10.2 年，农村进城劳动力普遍得到培训，推动发展从过度依赖自然资源转向更多依靠人力资源和科技创新。

(九) 强化生态文明建设，推动绿色发展。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着力营造绿色山川、发展绿色经济、建设绿色城镇、倡导绿色生活，建设绿色云南、七彩云南。有度有序利用自然，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构建科学合理的城市化格局、农业发展格局和生态安全格局，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和普洱国家绿色经济试验示范区建设。加快建设主体功能区，完善开发政策，控制开发强度，规范开发秩序，逐步形成人口、经济、资源环境相协调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全面节约和高效利用资源，推进全社会节能减排，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大环境治理力度，实行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推进多污染物综合防治和环境治理，实现联防联控和区域、流域共治，形成政府、企业、公众共治的环境治理体系。推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强化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构建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全面提升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力争到 2020 年，以九湖为重点的水环境质量持续好转，大气环境质量保持稳定，全面完成国家下达的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和环境质量目标，实现经济发展和生态建设双赢、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十) 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建设幸福云南。切实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的民族工作，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继续实施兴边富民、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和示范创建等工程，加大少数民族和贫困地区扶持力度，保护发展繁荣民族文化，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实现各族人民共同团结进步、共同繁荣发展。实施就业引领战略，力争五年城镇新增就业 220 万人。着力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加快社保扩面提标，完善职工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制度，推进城乡医保统筹，健全社会保险和社会救助体系，大力发展社会福利事业，加快完善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和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大力发展各级各类教育，着力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完善医疗卫生服务和保障体系，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大力发展文化、体育事业，丰富各族群众文化生活，提高全民健康水平。加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完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制机制，健全公共安全体系，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不断加强和改善民生，使各族群众都过上好日子。

### 三、2016 年的工作安排

今年是我省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开局之年，也是推进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政府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省人民政府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坚决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改革开放，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坚持宏观政策要稳、产业政策要准、微观政策要活、改革政策要实、社会政策要托底的总体思路，着力推进结构性改革，在适度扩大总需求的同时，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提高投资有效性，加快培育新的发展动能，改造提升传统比较优势，增强持续增长动力，推动我省社会生产力水平整体改善，努力实现“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良好开局。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建议为：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8.5%左右，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以上，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5%，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 3%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以内，完成国家下达的节能减排指标。实现上述目标，今年要重点做好 9 个方面的工作。

## （一）着力推进结构性改革，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增长

扩大有效供给。加强制度和政策创新，转变供给模式，提高供给质量，支持企业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推进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实施质量强省战略，着力打造品牌，增加高端产品供给。推动产业重组，有效化解过剩产能，加快培育新兴产业，补齐软硬基础设施短板。促进新动能成长和传统动能提升。开展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行动，实施涉企收费目录清单管理，坚决遏制各种乱收费行为，切实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人工成本、税费负担、社会保险费、财务成本、电力价格和物流成本，减轻企业负担，提高企业盈利能力。加强职业教育和培训，加大人力资源投入。

增加有效投资。优化调整投资结构，挖掘投资新需求，提高产业投资比重，增强投资有效性和精准性。强化进度和质量管

理，抓好 20 个重大项目建设，扎实推进“四个一百”重点建设项目。抓紧项目前期准备、申报、储备及建设落地，争取国家相关部门及国开行和农发行更大支持，更多获取国家专项建设基金等政策性资金。落实投资项目网上并联审批核准制和协同监管制，加快预算拨付进度，盘活存量资金，调整分配办法，使投资向想干事、能干事、干得成事的地区倾斜和集聚。继续放宽准入条件，鼓励省内外社会资本参与 PPP 模式建设项目。支持有条件企业上市，扩大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有效控制债务风险。积极争取金融机构支持，实现货币信贷和社会融资规模稳步增长。力争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8%。

释放消费新需求。继续实施重点领域消费工程，落实鼓励消费政策和带薪休假制度，挖掘需求潜力，优化消费环境，发展信用消费，促进消费升级。加快培育商业新业态和消费新热点，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和跨境电子商务，开展丰富多样的线上线下促销活动，提高本地产品最终消费比重。升级改造大型专业批发市场，扶持发展商贸流通龙头企业。创新农村商业模式，完善农村线上线下商业网点布局，刺激和引导农村消费。完善旅游业发展政策，大力整治市场秩序，提高服务质量，扩大旅游消费。加快农民工市民化进程，发展住房租赁市场，盘活库存商品房，满足新市民住房需求，稳定房地产市场。力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1%。

扩大进出口贸易。落实好出口促进政策，培育壮大进出口主体，扩大机电、农产品等传统优势产品出口，创新发展加工贸易，大力发展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积极扩大先进技术装备、关键零部件和能源原材料进口，推进外贸向优进优出转变。提高贸易便利化水平，大力发展转口贸易和跨境物流业。力争进出口总额增长 12%。

加强经济运行调节。加强宏观经济形势分析研判，及时研究推出更具针对性、灵活性、有效性的政策措施。继续开展稳增长督查。强化煤电油气供应保障，加强电外送，有序发展清洁能源利用产业，有效化解水电弃水问题。

## （二）全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不断破解发展瓶颈

加快综合交通建设。确保沪昆客专、云桂铁路建成通车，实现云南通高铁。加快成昆、广大等铁路扩能改造和玉磨、大临、大瑞、丽香等在建铁路建设，力争新开工南昆铁路扩能、渝昆铁路。确保平远街至文山、黄土坡至马金铺、上关至鹤庆 3 条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加快在建高速公路建设进度，争取昆楚大高速扩容改建、滇中高速及红河南部高速公路项目开工。确保沧源机场通航，加快澜沧机场建设和昆明等机场扩建，推动怒江机场选址立项并早日开工建设，规划建设通用机场。推进金沙江航道和水富港扩能工程。完成综合交通投资 1300 亿元以上。

加快新一代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启动宽带接入网和骨干网、城域网能力提升工程，加快实施下一代广播电视接入网络、移动宽带网覆盖等重大项目，新建光缆 1.8 万公里，实现 100%行政村通光缆、100%行政村通宽带互联网。抓好面向南亚东南亚的国际通信枢纽中心建设，扩展昆明区域性国际通信进出口业务，加快呈贡等信息产业园建设。抓好政务云、工业云、农业云、商务云等信息平台建设，加强数据整合、开放，破解信息孤岛。力争完成网络通信基础设施投资 170 亿元。

加快能源保障网建设。确保梨园、观音岩等电站投产发电，推进乌东德等一批大型水电站项目建设。加大电网续建和新建

---

力度，抓紧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加快西电东送、云电外送通道和售配电网建设。科学有序开发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全力保障中缅油气管道安全运营，确保中石油炼油项目投产。推进天然气支线管网建设，提高天然气使用量。

加快水利工程建设。争取滇中引水工程年中正式开工，抓好主体和配套工程规划建设。加快堰塞湖治理和德厚水库建设，力争阿岗和车马碧水库开工，加快大型灌区续建改造。加强大中型水电站水资源综合利用，新开工建设 40 件骨干水源工程，完成 50 万件“五小水利”。力争完成水利投资 350 亿元。

### （三）大力优化产业结构，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促进产业提质增效。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启动“中国制造 2025”云南行动计划。加快烟草产业优化结构，提高效益。从实际出发，制定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先进装备制造、信息技术、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规划，加大推进力度。扶持发展中医药和民族医药。力争工业增加值增长 7.5% 左右。加快旅游业转型升级，增强其对全省经济带动作用。大力发展生产性和生活性服务业，积极构建高端服务业核心区，促进服务业提质增效。力争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9.5% 左右。

推动产业集聚发展。集中力量推动重点产业园区发展，明确主导产业定位，发挥园区对各类经济要素的集聚作用，打造一批具有云南特色和竞争优势的产业集群，解决企业分散和土地无序开发等问题，提高园区投入产出效率。加强与长三角、珠三角和京津冀等沿海发达地区合作，创建一批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加快发展沿边出口加工经济、临空经济、总部经济，推动中国铜业、中铁建等一批央企和民企总部及研发机构、投融资平台落户云南。大胆创新园区开发、建设和管理模式，强化产城融合，促进产业全要素全产业链集聚发展。

推动产业创新发展。认真落实全省信息化、信息产业发展部署，加快推进“云上云”行动计划，落实大数据行动纲要，大力实施“互联网+”行动，重点发展数字技术、智能制造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和信息服务业。加快培育生态文化、养生休闲、大健康、文化创意、民族时尚创意等服务业。发挥军工企业优势，推进军民融合发展。创新产业推进机制，强力推动重点产业发展。加快科技、品牌、组织和商业模式创新，推动创新成果转化为新产品、新项目、新产业，增强发展新动能。

推动企业转型发展。加快培育和引进一批大企业大集团，着力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通过兼并重组、债务重组等方式，积极稳妥处置“僵尸企业”，激发传统优势企业活力。深入推进“两个 10 万元”微型企业培育工程，实施中小企业成长工程和行业“小巨人”培育工程。落实民营经济扶持政策，破解民营企业发展难题，促进民营经济加快发展，培育和激励全省百强民营企业 and 百强科技创新企业。

### （四）全面实施创新驱动，加快改革开放

强化科技创新。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新一轮“建设创新型云南行动计划”。加强与省内外高校、科研机构合作，促进产学研一体化发展。支持企业建设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引进一批科研机构和科技型企业，实施生物医药与大健康产业、新能源产业与新能源汽车等科技重大专项，开发生物疫苗，有色金属新材料，风光电、工程装备制造和农业机械等重大新产品。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及后补助政策，加强现代科研院所和重大科研平台建设，进一步向社会开放重大科研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完善激励机制，加大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加快众创空间孵化基地等服务载体建设，建设一批集生态、文化、旅游、创新为一体的特色小镇，着力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环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加强原产地商标注册，保护和有序开发生物资源。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加速国资国企改革，分类推进省属国企改革试点，加快实施一批重大改革重组项目，改组和组建国有

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实行经营性国资集中统一监管。完善省对下转移支付制度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提高一般性转移支付比重。推进国地税征管体制改革，全面完成“营改增”扩围。深化农信社改革，发展壮大红塔银行。推动县域三级金融改革创新试点与服务便利化，稳妥开展“两权”抵押贷款试点。落实地方融资平台过渡期政策，实施政府融资平台专项改制。推进教育、医疗卫生等领域综合改革。分类实施科研院所、国有文艺院团和机关行政事业单位后勤体制改革。对社会组织实行直接登记，加快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有序放开教育、医疗等服务价格，稳步推进水、成品油、天然气等领域价格改革。加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建设，建立省级土地储备制度，做好不动产统一登记。深入推进农村土地、农田水利、国有林场、农垦、供销社等综合改革，深化生态文明、司法、电力、流通、商事、住房等领域改革。加强统计调查制度改革，加快新型智库建设，促进科学决策。

扩大对内对外开放。办好第4届南博会暨第24届昆交会、第14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等各类展会。推动瑞丽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临沧边境经济合作区和红河综合保税区加快发展，促进勐腊（磨憨）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与中老经济合作区协同发展，务实推进中越、中缅经济合作区建设，争取昆明综合保税区获批。规划建设好重点口岸和边境城市。支持企业“走出去”参与中老泰铁路等境外项目建设。加快推进“一口岸、多通道”模式创新，加密中欧货运班列，积极开辟跨境多式联运交通走廊。规范和活跃边境贸易和边民互市。拓展跨境人民币结算业务，推进跨境人民币业务创新、人民币跨境融资和跨境使用，加快沿边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昆明区域性国际金融中心、中国—东盟金融信息平台建设。重点争取南亚东南亚国家使领馆和区域性国际组织代表处或办事机构落户云南。进一步加强与长三角、泛珠三角、港澳台等区域合作交流，提升滇沪等省际合作水平，加快文山—百色跨省经济合作园区建设。创新招商引资机制，聚焦产业园区招商、主导产业招商、全产业链招商，继续深入推进“科技入滇、央企入滇、民企入滇”，着力引进对全省经济发展有示范带动作用的大企业、大项目。力争全年引进省外到位资金增长11%以上，利用外资增长5%以上，稳步提高招商合同履约率、项目开工率和资金到位率。

#### （五）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切实抓好“三农”工作

全面落实脱贫攻坚任务。年内实现12个贫困县摘帽、120万贫困人口脱贫。以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和特困群体为重点，继续推进整村、整乡、整县、整州、整族脱贫，确保“五个一批”脱贫攻坚计划落到实处。扎实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工程，抓好水利水电移民搬迁安置和后续产业发展。继续推进兴边富民工程，加快镇彝威等革命老区精准脱贫。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和整合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面创新电商、旅游、技能、资产收益等扶贫方式。扎实做好“挂包帮”“转走访”，层层落实脱贫攻坚责任，加大考核监督力度。广泛动员和凝聚全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完成鲁甸、景谷地震灾区恢复重建年度任务。

加快高原特色农业现代化建设。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保障粮食生产、收储、供应安全。切实加强农业生态治理。抓好农田水利改革发展经验推广，新改造中低产田地300万亩以上。抓好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结合、种养加一体、产销衔接，加快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建设一批高原特色现代农业重点县，积极发展多样性农业，拓展生态涵养、观光休闲、文化传承等功能，提高农业附加值和综合效益。扶持发展涉农企业“小巨人”，大力培育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和新型职业农民。实现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全覆盖，推进土地有序流转和适度规模经营。加快农村信息化建设，启动建设一批“互联网+农业”示范基地。开展好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

加强美丽乡村建设。整合各类资源，全面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加快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抓好以污水、垃圾处理为重点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开展清洁家园、田园、水源等活动，促进农村绿化美化净化。启动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统筹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50万户，新建改建农村公路1.6万公里。推进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打造一批“新房新村、生态文化、宜居宜业”的新型村庄、特色村寨和边境村寨。

#### （六）突出规划引领，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发挥昆明辐射作用，加快滇中新区和滇中城市群建设，推进滇中城市经济圈一体化发展，

---

积极培育发展区域中心，加快一批中小城市发展。推动县城提质扩容，培育一批特色城镇，建设若干示范性智慧小镇、互联网小镇。落实户籍制度和居住证制度，逐步建立城乡统一的户口登记制度，力争户籍人口城镇化率提高 2 个百分点。建立省以下转移支付同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机制，促进农业人口就近就地城镇化。维护好进城落户农民各项权益。继续实施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和低丘缓坡土地综合开发利用试点，加强坝区农田保护，因地制宜推进城镇上山。强化城市建设用地集约节约利用，做好批而未用和闲置土地清理处置工作。积极发展绿色节能建筑，增强城市宜居性。

科学编制城乡规划。全面提高城乡规划质量和水平，增强规划的科学性、前瞻性、综合性，强化规划的引领与协同促进作用，维护规划的严肃性。抓好省域空间规划编制，加快编制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综合规划及地下管廊专项规划，扎实推进“多规合一”，促进城乡规划改革创新成果转化应用。实现乡镇总体规划修编全覆盖，抓好村庄规划和示范点建设。坚持开放做规划，发动群众参与编制规划、参与监督规划。

提高城镇建设和管理水平。强化城镇公共设施建设，加快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加强地下空间开发。开展国家水生态文明城市、海绵城市、智慧城市等创建工作。传承城市历史文化遗产，加强古城古镇和文物遗址、名人故居的保护和利用。注重建筑设计，提升城市文化品位。加快建制镇“一水两污”设施建设，提高运营水平，加强城市和公路环卫保洁和公厕管理。优先发展城乡公共交通和城市停车场，推进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多措并举缓解拥堵。加快推进城镇天然气管网、液化气站等设施建设。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把住安全关、质量关，将安全工作落实到城市管理各个环节各个领域。

#### （七）创新公共服务，增进民生保障

全力促进就业创业。继续实施“贷免扶补”，完善创业扶持政策，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强职业技能培训，鼓励专业技术人员创业。推进公共创业实训基地、职工培训中心、创业孵化基地和小企业创业基地等服务平台建设，着力打造“双创”示范基地。实施家庭服务企业“千户百强”工程、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和云岭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加强劳动力转移就业和农民工返乡创业工作，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工作。鼓励支持失业人员再就业，托底帮扶失去就业能力的困难人员。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40 万人以上。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加强收入分配调节，完善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机制，稳步提高机关事业单位人员收入水平，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提高农民工工资性收入和转移性收入，维护好农民工合法劳动、依法取酬权益。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全面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加快构建适应人口老龄化的养老保险政策体系，继续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逐步建立职业年金制度。整合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实现大病保险全覆盖。推动落实医养结合，规范养老机构管理，加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新建养老机构床位 1.6 万张。关注城市贫困群体，完善最低生活保障，扩大社会救助覆盖面，做好优抚对象和残疾人解困帮扶工作。加快棚户区改造建设进度，提高货币化安置比例。

全面发展社会事业。促进教育公平，加快发展学前教育，均衡发展义务教育，扩大高中阶段教育，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特别是民族贫困地区职业教育，提升高等教育水平。加快发展创新创业教育，提高劳动者素质和创新能力。办好特殊教育，支持民办教育。扩大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全面推进县级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医疗资源下沉，提升基层医疗保障和服务水平，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稳步建立分级诊疗制度，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加快发展远程教育和远程医疗，以“互联网+”提升农村教育医疗水平。实施全面两孩政策，分类实施无户口人员登记。继续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确保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通过验收。深入开展全民阅读活动。大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发展高原体育产业。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改革发展，关爱妇女儿童，做好哲学社会科学、科普、文史、方志、档案等工作。

创新社会治理方式。加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推进社会治理信息化、法制化、精细化建设，完善公共安全和治安防控体系。推进智慧边境建设，加大边境管控、反恐维稳力度。扎实做好公共卫生防控，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严格落实安全生

---

产责任，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打好第四轮禁毒防艾人民战争。做好公共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加强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做好国家安全、国防动员、拥军优属、民兵预备役和消防、人民防空等工作。继续加强信访工作。

#### （八）加强环境保护治理，构建绿色生态屏障

推进资源节约循环高效利用。深化国家低碳试点省和循环经济示范试点建设，推进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推动全社会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发展。实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以城市和园区循环化改造为重点，全面推进再生资源 and 弃水重复利用。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推进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加大黄标车和老旧车淘汰力度。

加强生态治理修复。深入实施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继续推进以滇池、洱海、抚仙湖等为重点的高原湖泊水环境保护与治理，加强重点流域、区域防护林体系建设、水土流失及岩溶地区石漠化治理、湿地保护等生态系统修复工程。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制定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深入推进国家主体功能区建设试点示范。

加强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快“森林云南”建设，抓好天然林保护和城乡绿化造林重大工程建设，完成退耕还林和陡坡地生态治理 165 万亩。积极推进国家生态保护与建设示范区和国家公园建设。加强生态环境监测，推动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多种形式开展生态文明创建活动，加大生态转移支付和生态补偿力度。加强昆明市等重点城市绿化和生态建设。

#### （九）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弘扬发展民族文化

加快民族地区发展。继续抓好改善沿边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三年行动计划，逐步提高边境沿线建制村群众守土固边专项补助标准，完成西盟、孟连等边境民族特困地区农村安居工程。继续抓好怒江州脱贫攻坚整州推进，重点加快贫困民族乡整乡推进、人口较少民族和直过民族聚居区整族、整村推进。支持民族贫困地区乡村建设幼儿园，提高民族学校、民族班生均公用经费和贫困生生活补助标准。在迪庆、怒江率先实施 14 年免费教育。

保护和传承民族文化。实施民族文化“双百”工程，加快建设少数民族文化资源数据库。支持有条件的地区积极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名街保护，启动地名保护工作。加强民族民俗文化艺术之乡、少数民族传统体育基地、展示中心和传习场所的建设和管理。抓好少数民族典籍整理和翻译出版工作。

加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实施第二轮“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创建三年行动计划，创建一批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示范乡（镇）和示范社区，加强城市民族工作，大力推进少数民族聚居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模式。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宗教方针，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巩固发展宗教和睦的良好局面。

各位代表！“十三五”的光荣使命和新年的艰巨任务，考验着政府的作风和能力；光荣与梦想、使命和责任，激励着我们奋勇前行。我们要以对党和人民的忠诚，对理想和信念的执着，对“三严三实”和谋事创业的担当，严格要求、锤炼作风，提升能力、认真履职，向党和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加强依法行政。坚持法治原则，严格依法行政。全面推进政府职能法定化和事权规范化。加强重点领域政府立法。健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确保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全面梳理行政执法职权职责，严格控制新设行政许可。加强权责清单运行督查，加快制定和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加大简政放权力度。严格行政审批项目的管理和监督，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强对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调整和清理，及时提出制定或修改地方性法规的议案。加快政务信息平台建设，加大政务公开力度，注重舆论引导，使政务服务更加公平透明、规范高效。

---

——加强服务职能。强化服务意识，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政府效率，确保政府高效运转，把政府职能从过多强调管理转化到提供更多服务上来。拓宽服务领域，创新服务方法，积极回应群众期盼，始终把为人民谋发展增福祉作为最大责任，把群众冷暖忧乐放在心头。主动帮助企业和基层解决困难，为企业减负，支持实体经济发展。鼓励政府购买或者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提供公共服务和公共产品，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加强作风建设。进一步巩固“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推进落实反“四风”常态化和长效化。加强行政人员培训，提升各级政府和干部队伍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全面提高驾驭市场经济、领导经济工作和现代化建设的水平。增强各级政府执行力，健全工作责任制度和激励机制，增强责任意识、担当意识、务实意识、创新意识和风险意识，克服畏难情绪和“等、靠、要”思想，坚决杜绝乱作为、懒作为、不作为行为，下决心整治不用心、不专注、做“太平官”等不良作风，以更好发挥主观能动性，更有创造精神地推动发展。

——加强监督问责。自觉接受党纪监督，严格执行政治纪律等党的纪律，加强纪律检查和政府行政监察。完善重大事项向人大报告制度，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司法、社会和舆论监督。保障审计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健全督查问责机制，加大效能问责力度，推进问责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对抓工作不力、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不力的，要严格问责。保持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旗帜鲜明地惩治腐败，科学有效地防治腐败，努力做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从政环境。

各位代表！新目标赋予新任务，新起点开启新航程。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云南省委的坚强领导下，振奋精神、奋力拼搏，开拓创新、真抓实干，在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中实现云南跨越发展，谱写好中国梦的云南篇章！